

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孝义市） 综合治理能力提升规划方案

（征求意见稿）

第一部分 中医药发展现状

概述（孝义市简介）

孝义市位于山西省腹地，晋中盆地西南隅，吕梁山脉中段东麓，地理位置介于东经 $111^{\circ}21' - 111^{\circ}56'$ ，北纬 $36^{\circ}56'30'' - 37^{\circ}18'45''$ 之间。东与介休市隔汾河相望，西与交口县、中阳县毗邻，南与灵石县接壤，北与汾阳市交界。全境东西长 46 千米，南北宽 26.55 千米，市境总面积 945.8 平方千米，市中心距山西省会太原市约 120 千米。2011 年孝义市荣获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2017 年、2021 年顺利通过复审，计划于 2024 年申报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市，巩固建设成果，充分发挥典型示范和带动作用，推动我市基层中医药工作实现新发展。

一、政策支持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中发〔2019〕43 号）和中共山西省委、山西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中医药强省的实施方案》《山西省中医药条例》，孝义市人民政府将中医药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包括强化中医药队伍能力建设，营造良好的人才环境；加强硬件设施建设，政府积极协调相关部门加

快推进中医医院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和改造；加大中医药信息化建设的力度；进一步加大中医药宣传及普及工作，加强中医药文化宣传，联合多部门，定期开展形式多样的公益性中医药文化推广活动。

二、条件建设

（一）加强组织实施。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明确目标，落实责任，统筹协调，加大投入，创造良好的发展环境。孝义市卫健局发挥牵头作用，制定本规划实施方案，会同各有关部门及时研究解决规划实施中的重要问题，加强规划实施与监测评估。要依据规划，结合实际，制定本地区中医药健康服务发展规划，细化政策措施，认真抓好落实。

（二）发挥行业组织作用。各有关部门支持建立中医药健康服务行业组织，通过行政授权、购买服务等方式，将适宜行业组织行使的职责委托或转移给行业组织，强化服务监管。发挥行业组织在行业咨询、标准制定、行业自律、人才培养和第三方评价等方面的重要作用。

（三）完善标准和监管。以规范服务行为、提高服务质量、提升服务水平为核心，执行国家中医药健康服务规范和标准。对暂无国家标准、无法实施标准化的领域，制定并落实服务承诺、公约、规范。建立健全中医药健康服务监管机制，推行属地化管理，重点监管服务质量，依法严肃查处违法行为。将中医药健康服务机构及其从业人员执业情况纳入互联网+监管、信用吕梁等平台，引导行业自律。

三、人才队伍

我市现有在注册的中医师 388 人，其中中医类别全科医师 27 人，每万居民有 0.57 名中医类别全科医生，中医（专长）医师 14 人，西学中 120 余人。公立中医院中医执业医师占 67.74%，县级及以下医疗机构聘用基层中医药人员占卫生技术人员比例 27.75%。100%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至少配备 1 名能够提供中医药服务的医务人员。

公立中医院 2016 年以来招聘本科生 11 名，研究生 15 名；2021—2023 年全市本科层次中医专业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医学生培养 3 人，安置 4 人。

挂牌全国名老中医工作室 1 个（田雨河全国名老中医工作室）；2021 年以来对现有基层中医药人员外出参加岗位培训 57 人次、外出进修 7 人；2022 年，8 位高年资中医师荣获孝义市“名中医”称号；3 人被选拔参加第五批山西省中青年中医临床优秀骨干研修项目；市中医院李承祖被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确定为 2023 年全国中药特色技术传承人培养对象；市中医院宋政昌主任医师被确定为第二批山西省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指导老师、霍海龙和王桂花两位青年医师被确定为继承人。2023 年，张剑富和马生莲两位高年资中医师为第三批山西省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指导老师，张小轩等四位青年医师被确定为继承人。

与省中医药大学合作实施成人高等继续教育学历能力

“双提升”工程，218名基层学员进行了升造，目前全部毕业，171人毕业并取得本科毕业证，36人取得专科毕业证。退休中医医师和中医确有专长医师20%到基层执业服务。

设置20个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平台基层视频点，专职人员管理，每周三下午组织参加中医药适宜技术视频培训学习，要求乡村医生参加学习，培训情况列入年终考核。学员为动态管理，单位新进医务人员及时注册学习。截至目前，总注册学员780人。

四、民间中医药发展现状

（一）成立民间中医药学会。目前会员已有140余名，支持民间中医学会发展，充分发挥学会的作用，开展多种形式的交流与合作，在中医药传承和发展、中医药技术更新推广、中医药工作者权益维护方面发挥积极作用，促进了公立医疗机构与民间中医学者之间的交流学习，营造浓厚的中医药文化氛围，为全市中医药事业又快又好发展贡献力量。发掘民间中医资源，定期举办中医交流活动；收集1000余份民间经方验方和医案，出版《中医传薪集》。

（二）开展中医师承教育。委托孝义市中医院启动了2021年第二批县级中医师承教育基地建设暨高年资中医医师带徒项目，目前面向全市已招收学员36名。山西名老中医传承工作室工作制度已经初步完善。山西门氏杂病流派首批12名师承人员已顺利完成第一阶段学习，并把新进研究生纳入第二阶段学习中，开始培养。同时积极进行高年资中

医师传帮带中青年中医师，夯实中医理论基础，严格规范跟师出诊，更好地为人民群众做好中医诊疗工作。

五、服务能力

全市各级各类医疗机构 586 个，其中中医综合医院 1 所，乡镇卫生院 12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6 个；社区卫生服务站 25 个；村卫生室 270 个；中医门诊部 3 个，中医诊所 88 个，中西医诊所 19 个，中医备案诊所 37 个。建立健全以中医院为龙头，综合性医疗机构中医科（康复科）为骨干、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馆和社区卫生服务站中医服务区为支点、中医诊所为补充的中医服务体系，中医综合服务能力持续提升，群众中医服务获得感持续增强。

（一）公立中医院服务能力

市中医院占地面积 21.68 亩，建筑面积 1.4 万余 m²，业务用房近 10000 m²，其中门诊行政区域面积 5684 m²、病房区域面积 6113 m²。其他如供应室、药房等房屋条件能满足临床需要。住院床位总数：编制床位 400 张，开放床位 300 张。现有西门子 1.5T 核磁共振、全新日立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希森美康全自动血液分析仪、全自动凝血分析仪、飞利浦多普勒彩超系统、富士胃肠镜及配套系统和国内技术领先的威高血液透析机、血液过滤机、移动 PCR 检验实验室、PCR 方舱实验室等大型医疗检查仪器设备。配有康福佳 QJM5042XJH-6 负压救护车、呼吸机、心电监护仪，除颤器、麻醉机等急救治疗设备，能较好地满足临床检查、治疗需

要。2022年，门诊人次164210，住院人次5974，门诊次均费用255.14元，住院次均费用4608.19元，主要业务指标情况均达到年初预期。公立医院改革指标均处于合理区间。

建立五运六气、子午流注、三部六病等三大学术体系，山西名老中医传承工作室、山西门氏杂病流派、高年资中医师传帮带等三大传承体系，发展脾胃病科、儿科和康复科等中医重点专科。积极申报“十四五”省级中医优势专科，确定心病科为“十四五”省级中医优势专科建设项目，针灸科为“十四五”省级中医优势专科培育项目。

建设国医堂，集医疗、教学、科研为一体，以发挥中医药学优势，弘扬中医特色，拥有诊疗面积400余m²，年门诊量达4万余人。内设脾胃专科门诊、肺病专科门诊、肾病专科门诊、心脑血管专科门诊及内分泌专科门诊等。国医堂遵循中医药人才成长的规律，致力于培养名医名师，已形成高年资名老中医传帮带、师承教育与院校教育有机结合的人才培养模式，培养和造就众多的中医名家和专科继承人。

（二）综合医院、妇幼保健机构中医药服务能力

市中心医院设置一级中医临床科室。开设6个专业组，设置中医就诊区域，营造中医文化，各诊室设置面积均符合要求。现有医师13名，刘传连主任中医师为山西省中医学院硕士生导师。坚持中西医并重，统筹协调发展，加强组织领导、完善相关制度、强化业务培训、加大投入及扶持力度，充分发挥中医药在综合医院中的特色优势。

市妇幼保健机构发挥中医药在妇女儿童疾病诊疗中的作用，强化中医药在妇女儿童预防保健中的作用，打造中医药诊疗区，设置中医科；配备中医医师 4 人，中西医结合医师 2 人；设有中医妇科，中医儿科，儿童康复科，乳腺中医科等专科门诊；规范设置中药房，配备相关设备，常用中药饮片品种 230 种以上，中成药 60 余种，并根据需求，不断扩大中药品种。

（三）基层医疗机构中医药服务能力

17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中医馆全覆盖，24%基层医疗机构中医馆使用面积大于 300 m²；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馆内涵建设，占比 15%；基层中医药服务提供实现全覆盖，17 个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00%能够规范开展 6 类 10 项以上中医药适宜技术，25 家社区卫生服务站和 270 家村卫生室能够 100%开展 4 类 6 项以上中医药适宜技术。

（四）中医药创新服务能力

积极申报中医药科研课题，中医院宋政昌的《运脾 1 号治疗幽门螺杆菌感染（湿热质型）的临床疗效观察》课题、孙小静的《雷火灸结合普通针刺治疗风寒侵袭型周围性面瘫的临床评价》获得立项资助 B 类，获得 2023 年建设中医药强省补助资金（中医药科技专项）各 2 万元科研课题经费。吕志娟《针刺运动配合偏瘫训练对中风后下肢功能障碍的疗

效观察》获得立项科研自筹。

第二部分 中医药发展规划

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医药事业发展一系列指导精神，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十四五”行动计划》《山西省委、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建设中医药强省的实施方案》，根据晋卫办中医药函〔2022〕2号《关于做好2022年建设中医药强省补助资金（市县级）项目实施及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和根据晋卫办中医药函〔2022〕4号《关于做好提前下达中央2022年市县级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部分）项目实施及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的要求，为促进我市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按照市委、市政府建设中医药强市的战略部署，并基于我市现状制定出下列建设规划。

一、中医药发展规划及政策

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中发〔2019〕43号），《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十四五”行动计划》（国中医药医政发〔2022〕3号）和中共山西省委、山西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中医药强省的实施方案》（晋发〔2020〕7号），实施山西省卫生健康委提出的“建高地、兜网底、提能力”强医工程，打

造县域医疗卫生一体化改革升级版，构建具有特色的县域优质高效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到 2025 年，融预防保健、疾病治疗和康复于一体的基层中医药服务网络更加健全，服务设施设备更加完善，人员配备更加合理，管理更加规范，提供覆盖全民和全生命周期的中医药服务，中医药服务能力有较大提升，较好地满足城乡居民对中医药服务的需求，为实现“一般病在市级医院解决，日常疾病在基层解决”提供中医药保障。

二、政府持续加大中医药事业投入

将中医药事业经费列入市财政预算，药品（不含中药饮片）零差率补助市财政 100%予以补偿，每年拨付 200 万元用于市中医院发展，同时以 1.5:1 的比例配套中医院大型设备购置经费 250 余万元，配套 500 余万元用于中医院基础设施设备更新完善，30 万元作为中医院人才培养资金，人员经费补助比例由 60%提高到 80%，职工社保纳入财政保障。

三、中医药服务网络全覆盖

进一步健全以中医院为龙头，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为主体，以社会资本举办的中医医疗机构为补充的基层中医药服务网络，全面服务人民群众。制定好中医药事业发展规划，加快推进市中医院新建工程；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馆改造升级及内涵建设；社区卫生服务站全部建设中医服务区，推进 10%以上社区卫生服务站和村卫生室设置“中医阁”。

（一）加快国家、省级中医重点专科建设，建设区域中医医疗新高地。发挥县级中医医院龙头带动作用，打造中医药服务“五大中心”。建立完善中医优势专科（专病）服务中心、中医药特色健康管理中心、中医康复中心、中医适宜技术推广中心、“共享中药房”等中药服务“五大中心”，提升中医诊疗服务能力和中药服务供给能力。

（二）实施市中医院高质量发展服务能力提升行动。市中医院狠抓管理，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突出中医特色，打造品牌，加强质控，提升综合服务能力。设置每千人口床位数（张）0.85张，中医类执业（助理医师）占执业医师总数比例60%以上，门诊中药处方比例60%，门诊患者中医非药物疗法比例10%，以中医为主治疗的出院患者比例力争达30%以上，门诊患者、住院患者、医务人员满意度达80%以上，电子病历应用功能水平分级达到国家相应要求。力争通过三级中医医院等级评审，逐步完善诊疗科目，重点加强儿科、康复科、脾胃科等重点专科建设，有效承担县域居民常见病、多发病中医诊疗和急危重症抢救与疑难病转诊任务，力争实现县域内就诊率达到90%左右，推动构建分级诊疗制度。推广中医药特色健康管理服务，规范开展康复医疗、康复护理、康复咨询等领域综合性、一体化中医康复服务。成立“感染性疾病科”，配置相关设施设备，开展相应工作。逐步完善医院的硬件软件设施，标准化设置中药房、煎药室、中药免煎药房、中药饮片库、中成药库；药房基本实现信息

化、智能化，药品管理全程并入 HIS 系统网络，智能中药房承担着全院门诊和住院病人的中药颗粒调配和供应；保证中成药及中药饮片品种数，能够满足患者的不同需要；积极研发院内中药制剂，并保证中药制剂在临床上的使用率；配备专业技术人员，开展个性化中药服务，方便群众看中医，放心用中药。

（三）扶持有中医药特点和优势的医疗机构的发展。市中心医院、妇幼保健机构等非中医类医疗机构设置的中医科室进行标准化建设，提升中医临床科室、中药房、煎药室等设施设备配备。市中心医院中医床位数占编制床位数比例 $\geq 5\%$ 。提供中药煎药服务，也可与上级或同级中医医院有资质的药品经营企业进行合作，采用物联网等技术提供中药饮片配送、代煎代送服务，或采用中药颗粒服务。

（四）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药服务供给能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馆建设 100%全覆盖，统一标识，提升中医馆综合服务能力，标准化设置中医馆，力争 25%以上的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馆完成服务内涵建设；100%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能够规范熟练开展 10 项以上中医药适宜技术，中医诊疗人次占总诊疗人次的比例达 35%以上。至少建成 30 个社区卫生服务站（卫生室）“中医阁”。全部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能够规范熟练开展 6 项以上中医药适宜技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中医类别医师占同类机构医师总数比例达到 25%，100%社区卫

生服务站、村卫生室至少配备 1 名能够提供中医药服务的医务人员。

（五）鼓励社会力量在基层办中医。大力提倡和鼓励民营资本、社会力量举办中医医院、康复专科医院、疗养院、临终关怀医院等中医药诊疗机构。鼓励中医专业技术人员特别是名老中医开办中医诊所，支持我市民间中医药学会发展，鼓励其与基层公立医疗机构加强合作、技术交流，更好地为当地老百姓服务。

三、中医药人才队伍培养

（一）强化中医药队伍能力建设。营造良好的人才环境，出台中医药人才引进优惠扶持政策，吸引中医院校人才，不断向县级中医药事业输入新鲜血液，让县乡引得来、留得下优秀的中医药人才。同时，加大培训力度，提升技术实战水平。实施卫生院中医药订单定向生培养计划，通过师带徒、引进名中医坐诊代教等形式，培养大量实用型中医人才和中医传承骨干人才。

（二）加强中医技师队伍建设。完善中医医学技术人员队伍体系，制定中医技师岗位标准和队伍建设措施，建立健全中医技师管理制度，加强中医技师转岗培训和在职培训。

（三）加快急需紧缺人才队伍建设。加快医（康）养结合、养老服务等中医药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强化中医药传播人才队伍，推动中医药人才培养合作项目。通过“柔性引才”等办法聘请一批名优专家指导全市中医药人才发展工作，设

立相关中医技师岗位和中医专长岗位，确保岗位的切实覆盖，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开展中医药师承教育、中医药继续医学教育等工作。

（四）加强乡村医生的中医药知识与技能培训。加大基层人才培养中医类课程设置及中医适宜技术推广，认真组织开展乡村医生的中医药知识与技能培训工作。重点提高他们的实际工作能力，使乡村医生通过接受中医药知识与技能培训，掌握中医药的基本知识，并能够运用中医药方法防治常见病、多发病。

（五）积极推进中医护理服务。探索推进中医护理工作，遵循因人、因时、因地制宜的原则，重视情志护理及同病异护、异病同护等中医辨证施护措施的落实，开展中医护理健康教育与中医护理适宜技术培训，将具有中医特色的护理技能如穴位按压、中药敷贴、中药雾化等渗透于临床工作中。建立辨证施护、中医护理工作考核评价制度。

四、民间中医药发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中医师承确有专长）

充分发掘民间中医资源，发展壮大孝义市民间中医药学会，定期举办中医交流活动，建立完善中医药学会成员定期在公办基层医疗机构坐诊机制，进一步扩大中医群众基础；广泛收集民间经方验方和医案，提升中医药影响力。积极开展我市名老中医师学术经验总结继承和创新推广，持续加强名老中医传承工作室、师承教育基地等人才培养平台建设，

加强基层中医馆骨干人才培养，推广中医药适宜技术，提升中医药服务人才专业技术水平。开展基层中医师承教育基地建设，建立师承师资库，面向各类机构筛选师承人员，扩大中医药人才队伍，形成基层中医药师承教育长效机制。

五、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

（一）强化县级中医院的龙头作用。以公立中医院牵头建设区域中医联盟，逐步提升全市中医服务能力，积极争取上级政策支持建设县级中医医院“两专科一中心”建设项目，加强中医特色专科专病建设，借助市中医院成立中医适宜技术推广中心，培训一批适合基层的适宜技术人才，积极鼓励申报国家、省、市级中医优势专科。政府要积极协调相关部门加快推进县级中医医院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和改造，缓解县级医疗资源严重紧缺的现状，提高就医资源和质量，方便群众就医，满足不同患者多样化服务需求，为县级应急医疗救助提供充足保障，助力县域医疗健康事业和中医药事业的发展。

（二）加大综合医院、妇幼保健机构中西医协同发展。

市中心医院设置中医就诊区域，标准化设置中医科室，鼓励设置中医二级学科和中医专业组，诊疗科目设置中医二级科目，设立中医门诊，诊室面积不少于 90 m²，开设专业不少于 3 个，每床配备 0.4 名中医类别医师和 0.4 名护士。坚持中西医并重，统筹协调发展，加强组织领导、完善相关制度、强化业务培训、加大投入及扶持力度，充分发挥中医

药在综合医院中的特色优势。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提升，打造集基本医疗、预防保健、疾病康复、健康养老于一体的中医药康养产业。

优化妇幼保健机构中医临床科室的诊室布局和服务流程，业务用房使用面积不少于 60 m²，中医诊室原则上在孕产保健部、儿童保健部、妇女保健部门门诊诊疗区域内与相关西医诊室比邻布局，努力为群众提供“一站式”的中西医结合医疗保健服务。建立中西医协作诊疗制度，开展中西医协同攻关，聚焦妇女儿童重点疾病，开展中医药专科服务，制定不少于 5 个中医妇科、儿科专科诊疗方案；推广实施不少于 5 个妇幼中西医结合治未病干预方案；推广实施不少于 3 个中西医结合康复方案。建立人才梯队、服务团队工作人员不少于 10 人。中药饮片原则上不少于 300 种。鼓励为住院期间的妇女儿童提供中医药服务，围绕备孕、产后、流产后等重点环节和儿童咳嗽、儿童消化不良等常见健康问题，提供适宜妇女儿童食用的药膳、养生调理茶饮等服务。

（四）加大中医药信息化建设的力度。在对中医药实行政策倾斜、强化硬件设施、增加人员配备等措施的基础上，加大对中医药信息一体化建设的投入。推进“互联网+”中医药服务，开展老年人、儿童、亚健康人群等群体的中医药健康管理，尽快使中医药通过信息化手段在公共卫生服务中发挥作用，为群众提供便利的中医药服务。巩固市中医院国家电子病历系统功能应用三级水平，推进国家电子病历系统

功能应用水平达四级，助力医院三级等级评审。拟组建市中医院牵头的医联体，为基层医疗机构中医馆中医药服务提供信息化支持。推进基层中医馆全部接入中医馆健康信息平台。

（五）加强中药材基地建设。因地制宜，结合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做好中药材基地建设规划，同时，加大扶持力度，采用多种形式建设不同类型的中药材基地，确保中医药需求。

（六）开展中医药文化进校园。积极争取中医药管理部门中医药文化进校园政策支持，会同教科局等部门，继续丰富学校中医药文化普及教育活动，加强中医药文化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帮助中小學生养成良好的健康意识和生活习惯。

六、中医药文化旅游发展

充分依托我市宜居宜业的现状，大力发展中医药健康旅游。借助我市胜溪湖森林公园、朝阳沟风景区等自然资源优势，开展药浴、中药熏蒸等养生保健项目，发展中医药健康旅游。支持在酒店、景区和旅游度假区等具备条件的场所开设中医药机构，提供针灸、推拿、按摩和药膳等中医药健康服务项目。将中医药健康旅游融入养生养老和治未病服务。建设中医药文化园等中医药特色旅游度假区、文化街、主题酒店，形成一批与中药科技农业、名贵中药材种植、田园风

情生态休闲旅游结合的养生体验和观赏基地。开发中医药特色旅游商品，打造中医药健康旅游品牌。

七、中医药养生保健及康养基地建设

中阳楼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作为省级康养试点，总结经验，逐步推广在其他有条件的基层医疗机构开展传统+现代中医康养服务。加强与各类养老机构的合作，针对不同健康状况人群开展中医健康服务，建立与完善中医健康状态评估方法，丰富中医健康体检服务，丰富医养结合服务内容。加强与各体育协会交流，在医疗机构中积极推广太极拳、心意拳、形意拳、健身气功、导引等中医传统运动，开展药膳食疗。

八、中医药产业发展

推进“中药材公司+农户”等多种经营模式快速发展，实现集约化经营。鼓励中成药企业、中药饮片企业与优势中药材种植合作社或种植企业强强联合。我市中药材种植主要栽培牡丹、柴胡、山药、黄芪、党参等优质药材，聘请中药材种植专家进行专业指导，扩大产业规模，提升中药质量，打造中药品牌，营销产业渠道，实现对中药应用的渠道扩展。从实际出发，因地制宜，扶持重点地区和重点中药材品种种植，建立中药材种植基地示范和推广模式，开展中药材资源保护和开发，实现中药材产业规范化、规模化发展。